

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重要提示

-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否决或变更议案情况发生；
-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二、会议召开和召集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

-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：2024 年 9 月 6 日下午 14:30。
- 网络投票时间为：2024 年 9 月 6 日。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4 年 9 月 6 日上午 9:15-9:25、9:30-11:30，下午 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4 年 9 月 6 日上午 9:15 至下午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- 股权登记日：2024 年 9 月 3 日。

2. 现场会议地点：

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新公路 4499 号上海康桥万豪酒店会议室 6。

3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4.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刘晓东先生。

三、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133 名，代表股份 503,127,982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7.9458%。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 5 人，代表股份 433,284,04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1.2900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表 128 人，代表股份 69,843,94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.6558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会议。本次股东大

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四、会议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刘晓东先生、马良先生、李永峰先生、高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1.01 选举刘晓东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数 502,410,797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575%。其中持股 5%以下（不含持股 5%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）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数 69,126,956 股，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9732%。

1.02 选举马良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数 502,254,186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263%。其中持股 5%以下（不含持股 5%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）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数 68,970,345 股，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7489%。

1.03 选举李永峰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数 502,535,943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823%。其中持股 5%以下（不含持股 5%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）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数 69,252,102 股，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523%。

1.04 选举高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数 502,237,084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229%。其中持股 5%以下（不含持股 5%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）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数 68,953,243 股，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7244%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陈伟权先生、潘煜先生、姚毅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2.01 选举陈伟权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数 502,591,032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933%。其中持股 5%以下（不含持股 5%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）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数 69,307,191 股，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2312%。

2.02 选举潘煜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数 501,646,369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055%。其中持股 5%以下（不含持股 5%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）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数 68,362,528 股，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787%。

2.03 选举姚毅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数 502,593,144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937%。其中持股 5%以下（不含持股 5%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）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数 69,309,303 股，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2342%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耿涛女士、沈波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。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3.01 选举耿涛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数 502,611,075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973%。其中持股 5%以下（不含持股 5%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）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数 69,327,234 股，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2599%。

3.02 选举沈波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数 502,304,757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364%。其中持股 5%以下（不含持股 5%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）的中小投资

证券代码：002568
债券代码：127046

证券简称：百润股份
债券简称：百润转债

公告编号：2024-058

者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数 69,020,916 股，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8213%。

五、律师见证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经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张天龙律师、于凌律师现场见证，并出具了《法律意见书》，律师认为：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该法律意见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《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- 《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九月六日